**104年度連江縣第1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**

**會議紀錄**

一、時間：：104年6月30日（星期二）14時00分

二、地點：連江縣社會福利研習中心會議室(介壽老人活動中心4 樓)

三、主持人： 記錄：

四、出列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。

五、主持人致詞：略。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宣讀103年第2次會議紀錄。

決定：確認。

(二)宣讀歷次會議決議列管案件執行情形。

決定：

1.洽悉。

2.第1案：本案繼續列管。

3.其餘案件依業務單位所提管考建議辦理，解除列管。

提案一 提案人：民政局社會勞工課

案由：為修訂身障者臨時工遴選處理原則第十三、十四條案，提請討論？。

決議：於身障者臨時工遴選處理原則第十三條：「本臨時工為社會救助性

質，……，但人數最多不得超過5名」修正但人數最多不得超過10名。 ；

第十四條：「……每月最高為20天，每天8小時計為原則，……」修正每

月最高為22天，每天8小時計為原則，進用人員不得異議或提出抗告及

訴願 字眼刪除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林委員貽祥提議：為鼓勵弱勢身障朋友走出戶外活動、有益身心及彰顯政

府德政，建議比照老人赴大陸航線票價補貼5成且次數可不受限？

決議：列入提案，請業務單位規劃辦理，經費由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支應，並於下次會議說明辦理情形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15:20時